

证券代码：832259 证券简称：鸿发有色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徐荣董事长主持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田卫群为公司财务总监》的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原财务负责人王爱娣的工作安排，公司免去其财务负责人职务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任命田卫群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中不涉及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闫承霞为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原副总经理季必美先生退休，公司免去其销售副总职务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任命闫承霞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中不涉及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2 日